

所收取之相關費用表

一、本公司收取之相關費用表

本批註條款並無改變本契約保險公司收取之相關費用表。

二、投資機構收取之相關費用表

一般投資標的

1.投資標的類別與計價幣別

投資標的名稱	簡稱	投資標的種類	計價幣別	發行或管理機構	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
國泰人壽委託施羅德投信投資帳戶-股債收益平衡(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	委託施羅德投資帳戶-股債收益平衡(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	委託投資帳戶	美元	施羅德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有** (每月)

註1：本公司(分公司)委託全權委託投資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之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可能由該帳戶之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該帳戶本金支出的部分，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

註2：**係指「本全權委託帳戶資產撥回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

註3：本委託投資帳戶將投資於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於中華民國境內募集及銷售之境外基金、外幣計價之境內基金及ETF與外國證券交易市場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店頭市場交易之ETF。

註4：本帳戶已於102/8/12 募集成立。

2.投資標的之相關費用

投資標的名稱	申購手續費	經理(管理)費 每年(%)	保管費 每年(%)	贖回 手續費
國泰人壽委託施羅德投信投資帳戶-股債收益平衡(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	無	1.2	0.021~0.071	無

註：經理(管理)費包含國泰人壽收取之經理費及施羅德投信的代操費用，保管費由委託投資帳戶保管銀行收取，惟保管銀行對本委託投資帳戶收取之保管費總額每月不低於250美元，經理(管理)費及保管費已由投資標的淨值中扣除，並不另外向客戶收取。